

臺南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安全教育融入學習領域案例徵選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臺南市 113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不論是天災或是人禍，都是可以杜絕的，而杜絕之道，就是落實安全教育。我們相信透過結合安全教育融入學習領域的課程設計與教學，可以在兼顧知識的灌輸以及安全行為認知的訓練中，引導孩子在真實情境中實際運作並經由反覆練習以掌握安全要領。

為此，我們期望透過辦理安全教育融入學習領域案例徵選活動，募集更多更優質的教學活動示例，讓基層教師得以運用於實際的教學活動，帶領孩子建構正確的安全教育概念及行為，確保個人及家人在生活上有更高的安全性，進而將安全教育推廣至他人及整個社會，讓天災人禍不再成為家庭的傷痛。

二、目的：

- (一)使教師瞭解安全教育的主要概念及核心價值，透過融入學習領域之設計，發展生動活潑及帶動式的宣導課程，增強教師安全教育教學之專業能力。
- (二)透過安全教育案例分享，激發教師對安全教育之創意，落實各校安全教育之推展。
- (三)有效推動本市安全教育，使安全教育之紮根工作更為落實。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佳里區通興國民小學。

四、參加對象：

- (一)本市公私立國中、國小（含現職教師、實習教師及代理教師）。
- (二)國中、小學班級數 12 班以上學校，請至少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五、教案主題：

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中議題融入說明手冊-安全教育議題及學校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參考指引

- (一)**日常生活安全**：日常生活的安全是人類基本的需求，所以日常生活中如防範火災的發生、氣爆、一氧化碳中毒以及天然災害等，透過課程的教導，使學生可以察覺危險、判定情境中的風險、營造安全的情境，讓學生了解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過著安全的生活。
- (二)**運動安全**：近年來國家政策中，提倡全民運動，在運動的過程中，如何避免運動傷害是一項很重要的課題，學校教育不僅教導學生如何運動，也應教導運動過程要避免傷害。

(三)校園安全：學校是教育的場所，校園中物質環境的安全是校方與學生的責任，另外也要加強社會環境安全的營造，友善校園是很重要的根基。

(四)急救教育：當發生事故傷害時，急救教育就顯現其重要，在學校教育中，讓學生越早學習急救課程，有助緊急事故發生時可以妥善照護。

(五)交通安全：交通安全教育是指透過教育及相關宣導活動，向學生傳遞交通安全知能、建立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培養良好的交通安全態度與行為習慣，以提高學生對維護良好的用路環境及持續執行利己利他的用路習慣的動力及意識。

六、參賽組別及評選方式：

(一)各組組別及設計主題內容適用對象如下：

1. 國小組:教案設計之學習活動以國小學生為對象。
2. 國中組:教案設計之學習活動以國中學生為對象。

(二)評選方式：由主辦單位邀請相關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召開評審會議，擇優選出前3名、佳作若干位給予獎勵。(獲獎件數不逾該組參賽件數1/2)

(三)評選標準：

評選項目	評分佔比	說明
主題性	20%	1. 教學目標之適當與活動安排之適合程度 2. 安全教育融入教學之適切 3. 能維持學習動機並選用合宜教學媒體
創新性	30%	1. 創新且實用、確實融入七大領域中 2. 有完整內容、具備應有之深度與廣度 3. 教材符合實際教或學的需要
實效性	30%	1. 媒體素材的選擇適當。 2. 主題分類、關鍵字、摘要說明等填寫合宜 3. 相關參考資源的規劃使用，如：軟體、書籍、網址等參考資源適宜。
評量性	20%	評量的方式能與學習目標及教材內容相契合

七、教案內容設計：

(一)教案撰寫採 A4 直式橫書，格式如附件(一~三)，若內容超出表格請自行增加頁數。

(二)為求教案精緻以供教育現場運用，參賽作品限定 20 頁以內（附件三全文）。

(三)教案內容可包含多個數位內容（例如：教材、學習單、測驗題、圖片、影片、相關網站、配合教案所拍攝之影片等）。

(四)教案作品檔案以 Word 或 PowerPoint 製作後，轉成 PDF 檔；影音檔以 wmv、mpeg、mpg、rm、avi、mov、swf 等普遍格式儲存；全文內之圖片尚須另以 jpg 檔儲存。

(五)作品中所有引用內容(例如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資源)，務必在引用處標明來源

出處，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六)為讓得獎作品後續便於推廣，教案作品如需使用外掛特定程式，此程式必須為網路上可取得之免費或共享軟體。

八、教案徵選報名方式：

(一)參賽作品可跨校不得跨組，共同作者至多 3 人，請詳實填寫報名表（附件四），並簽署作品著作權無償授權使用同意書，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二)收件時間：即日起至 114 年 05 月 31 日止，若參賽件數少於應送學校數量，主辦單位得延長送件時間；於延長送件期間，已送件之教師可重覆送件。

(三)收件方式：請將參賽作品書面資料一式三份暨檔案光碟於期限內親送或郵寄至通興國小教導處（以郵戳為憑），收件地址：722 臺南市佳里區塭內里 11 鄰埔頂 5-1 號。

（作品送出後請務必於三天內來電確認，聯絡人：教導處吳稚偉主任 7873531#302）

九、教案徵選獎勵：

(一)各組獎勵如下：

1. 第 1 名 1 位：每名 3000 元禮券。

2. 第 2 名 2 位：每名 2000 元禮券。

3. 第 3 名 3 位，每名 1000 元禮券。

4. 佳作名額視該組參賽件數酌予錄取若干名每名 500 元禮券及獎狀乙幀。

(二)得獎作品將掛載於本市國教輔導團網站，作為各校教師從事安全教育教學之參考。

十、注意事項

(一)參賽教師引用教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概由參賽教師自行負責。

(二)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仍屬原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擁有基於教學與研究目的之無償使用權，本府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或建置於本府相關教育網頁，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惟不得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款項下支應。

十二、預期效益

(一)鼓勵教師分享教學經驗，相互觀摩學習，提昇專業素養。

(二)獎勵教師創新教學，提供發表教學心得之園地。

十三、成效與考核：

(一)教案徵選辦理完畢，將擇期辦理優良教案分享觀摩會，獲獎教案另彙整於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網站，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二)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十三、本計畫經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初審並經教育部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